

关于岳普湖县二〇一七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二〇一八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一、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我县财政工作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的监督和支持下，在上级财政部门及县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改革创新”的总基调，坚持“依法理财、增收节支、统筹兼顾、惠及民生”的财政工作理念，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自治区九届四次全会、地委和县委扩大会议精神，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特别是面临“减收增支”的特殊困难局面，主动适应新常态，坚守发展与的总目标，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防风险、惠民生。全年财政收支总体平稳，为全力推动岳普湖发展、和谐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一）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65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2880万元的73%，同比下降2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83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3728 万元的 61%，同比下降 5%；非税收入完成 8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152 万元 90%，同比下降 3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52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10665 万元 228%，同比增长 18%。

2、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59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17255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19000 万元，上年结余 596 万元，调入资金 441 万元，调入预算调节基金 209 万元，收入总计 25409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5230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94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4 万元。支出合计 253688 万元，收支相抵后，公共预算本年结余 145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565 万元的 167%，同比增长 7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2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502 万元的 251%，同比增长 22%。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42 万元，上年结余 1 万元，调入资金 24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4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9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60 万元，债

务还本支出 242 万元，调出资金 43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1934 万元，收支相抵后，政府性基金本年结余 1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17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9195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770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333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217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5641 万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9394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 399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 387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 16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6760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2435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7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决算。

二、2017 年财政主要工作

2017 年是极不平凡的、极不容易的一年，在经济下行的的大环境下，面临“减收增支”的特殊困难局面，面临加快发展的困难和挑战，面对各种不利局面，财税部门紧紧围绕全县工作大局，主动作为、迎难而上、勇于求突破、谋发展，财政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

（一）强化征管措施，努力调整财政收入结构

一是积极应对财税改革。2017年以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结构性减税政策全面实施，国务院调整增值税中央与地方分享比例，一定程度上对完成全县税收任务产生了冲击。面对困难和压力，财税部门齐心协力，加强税收征管，扩大信息管税覆盖面，加大政府非税收入征管力度，确保了财政收入应收尽收、均衡入库。二是落实部门职责。财税部门严格按照年度收入目标，将征收任务细化到部门，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同时，加强分析研判，制定增收措施，坚持财税联席会议制度，确保了财政收入没有因为改革而出现较大波动。三是挖掘增收潜力。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税收征管，做到应收尽收。加大对以往年度税收清缴力度，特别是清缴应缴未缴的税收。

（二）多措并举、千方百计夯实财政实力

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多方筹集资金。一是积极争取上级项目资金，通过各部门的共同努力，全年争取到位上级补助资金217255万元，争取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19000万元，为维护全县社会和经济提供财力保障。二是建立健全结余结转资金定期清理机制，2017年全县共盘活存量资金15938万元，用于我县、脱贫攻坚、民生改善和经济社会发展，有效缓解了县财政压力。三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17年我县严格执行上级有关规定，厉行节约，大力压缩“三公经费”，

2017年“三公经费”支出920万元，同比下降5.2%，控管效果显著。

（三）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基本保障水平

1、全力保障基本和重点支出

按照“保基本、保、保重点、保民生、促发展”的工作方针，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力促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积极对上争取项目资金。通过方方面面共同努力，全县争取到位上级补助收入21.73亿元，增加转移支付财力性资金1.88亿元，有力促进了我县经济社会发展。

2、围绕各族群众安居乐业，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坚持民生优先、民生先动，把各族群众的安危冷暖放在心中的最高位置，把财政支出的70%以上资金用于保障改善民生，推进惠民工程，提高各族群众的获得感，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党中央的关怀和温暖。

（1）保障教育、科技、文化、体育、传媒投入，促进文教事业稳步发展，财政部门积极筹措资金，优先保障教育经费，投入资金48812万元，用于教育系统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基础设施建设投入。重点支持学前教育幼儿园、小学教育、初中教育、职业高中教育、干部教育的基础设施建设、营养

改善，有力的促进了我县教育事业的发展。投入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等方面经费 2890 万元，支持应用技术普及、图书馆、艺术团体、群众文化活动、农村文化活动室、广播电视等建设，促进科技、文化、体育事业发展。

(2) 加大社会保障力度，促进就业再就业

2017 年岳普湖县不断完善民生保障体系，稳步推进新型城乡社会养老保险改革，落实城乡低保、五保供养等政策，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017 年财政投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34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支出 8513 万元，投入就业再就业资金 1792 万元开展农村劳动力扶贫和转移就业技能培训，帮助返乡农民工和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就业和再就业；投入资金 2577 万元用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投入资金 2884 万元保障城乡低保群众的基本生活等。

(3) 加强城乡医疗卫生服务，提高城乡医疗保障水平

为提高城乡医疗卫生服务，改善基层医疗卫生条件，促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高城乡医疗保障水平，加强食品药品监管，保障公立医院和基层卫生医疗机构的基础设施建设及专用设备购置，增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农村的投入，以服务保覆盖、以责任保质量、以严谨的程序保进度，圆满完成首

轮全民免费体检工作。2017年，财政投入医疗卫生支出18651万元，其中基本与重大公共卫生投入1312万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投入6334万元，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投入611万元，城乡投入891万元等，逐步建立起比较完整的城乡统筹医疗卫生体系。

(4) 加大住房保障建设投入，提高城镇化建设进程

加强住房保障力度，提高城镇居民住房标准，2017年，财政投入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24651万元，按工程建设进度，及时拨付工程款，确保工程顺利完工。加快了新型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进程。

3、调优调强农业产业结构，全面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1) 进一步加大支农力度，努力保持农村经济持续稳步增长

2017年财政用于农业、林业、水利、扶贫等方面的投入34904万元。其中：农业方面投入9019万元，林业方面投入2699万元，水利方面投入7580万元，扶贫方面投入11069万元，农村综合开发和改革方面投入3128万元。在保障农口部门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的情况下，加强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重点安排农业技术推广、病虫害控制、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生产资料与技术补贴、农业资源保护、森林培育、

林业基础设施、水利基础设施、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生产发展等项目建设投入，为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 落实惠农政策，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根据国家支农惠农政策，加强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管好用好农村转移支付资金。2017年兑现落实粮食直补资金638万元、拨付耕地地力保护补贴1916万元、拨付农业生产保险补贴1320万元、拨付“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866万元，支持了21个村级公益事业建设项目、2017年棉花目标价格补贴到位4745万元。

4、支持各项事业发展，促进社会进步

(1) 支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商业流通、旅游服务事业发展

2017年财政投入交通运输支出10878万元、安全生产监管支出80万元、国资监管58支出万元、商业流通事务支出528万元、旅游服务业支出205万元。

(2) 支持国土资源、粮油物资储备事业发展

2017 年加强国土规划管理和土地综合利用，财政对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650 万元，为经济发展和城乡规划提供科学布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 万元。

（3）加大节能环保投入，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2017 年财政在节能环保方面投入 3842 万元。在保障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的情况下，重点支持污染防治、农村环境保护，退耕还林工程建设等项目的投入，有力加强了环境保护力度。

（4）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形象品位

2017 年财政对城乡社区支出 2926 万元。在保障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的情况下，大力支持城管执法、城乡规划、环境卫生、社区管理等社会管理事业的发展的同时，保障城乡公共设施建设、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国有土地征地拆迁等项目建设投入，确保城市美化、绿化、亮化，促进社会和谐，群众安居乐业。

（四）积极申请政府债券资金，为我县扶贫攻坚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2017 年，我县申请新增债券资金共 7 个项目、涉及金额 19000 万元，现已全部形成了支出。

（五）强化涉农资金整合，提高涉农资金使用率。

2017年我县涉农资金整合用于脱贫攻坚项目共计50个，项目资金总额37712万元，（其中：中央自治区专项资金27624万元、援疆资金5500万元、县级财政资金3462万元、用于脱贫攻坚新增债券1120万元、捐赠收入6万元）已全部纳入整合资金范围。为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按照“两不愁、三保障”的脱贫基本需求和持续发展要求，我县将项目全部安排到41个贫困村10大类扶贫项目中，其中有改善群众生活条件的自来水入户项目，有改善群众生产条件的水利（防渗渠道）、高效节水、道路建设等项目，有发展生产助力脱贫的畜牧、林果、庭院经济、设施农业、生产技术培训等项目以及美丽乡村建设等。通过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和项目实施，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点多面广、资金缺口、标准低等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推动了农业生产结构调整，拓宽了农民产业增收渠道。同时，通过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集中财力办大事，避免了重复建设、低标准建设、遍地开花等现象，使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大幅提高，项目实施更加精准，确保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六）争取社会资本投入，持续推进PPP项目。

2017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虽然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但在财政运行中还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

表现在：一是财政增收困难，受经济下行及“营改增”政策影响，重点税源企业经营状况不佳，导致税收下降；二是财政资金监管工作、绩效评价工作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和提高。三是财政保障压力剧增。随着基本支出、重点支出、还贷支出等刚性保障压力的不断加剧，特别是新增人员、县内自聘各类人员、基层工作人员生活补助支出等刚性支出，自治区给予财力补助是远远不够的，财政保障基本支出的压力剧增，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分析研究，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逐步加以解决。

三、2018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8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持续深化财政改革，拓宽财政增收渠道，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结合我县财政状况，2018年县本级财政预算草案编制如下：

（一）2018年财政预算安排的基本原则

1、收入预算实事求是、积极稳妥。收入预算按照预期数编列，本级收入综合考虑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财税政策，按5%的增长编列预算；上级补助收入按2017年初下达数编入本级预算。

2、支出预算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确保基本支出，重点向重大项目建设和改善民生等领域倾斜，着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预算编制体系完整、综合统一。完善政府全口径预算编制，将所有收入和支出都纳入预算管理，统筹编制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因岳普湖县国有企业少而小，基本无收益，因此暂不编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其他“三本”预算的编制程序、内容、细化程度严格按照新修订的《预算法》进行编制。

（二）2018 年预算草案

1、2018 年地方财政收支预算安排

2018 年地方财政收入安排 230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4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6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030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453 万元，调入资金 5120 万元，财政总收入 144302 万元。

地方财政支出安排 1445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39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01 万元。上解支出 291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49 万元，调出资金 5120 万元。财政总支出 144302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7422 万元，较上年增长 5%，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10453 万元，较上年增长 25%；非税收入安排 6969 万元，较上年下降 15%。

● 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安排 120307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 551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9358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6175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照功能分类编制支出草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43998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8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7169 万元，教育支出 3824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266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7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8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49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23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70 万元，农林水支出 24034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338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7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23 万元，金融支出 50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5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806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8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758 万元，其他支出 401 万元。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5970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56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0 万元，调入资金 249 万元，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 1 万元。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5970 万元。其中：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84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 480 万元，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7 万元，调出资金 512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49 万元。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18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018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计完成收入 41199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27836 万元，通过国库财政补助收入 10176 万元，其他收入 3187 万元。

(2)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2018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计完成支出 38081 万元，其中：保险待遇支出 3486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213 万元。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计结余 3118 万元。

3、2018 地方政府债券需求情况

按照自治区、地区文件要求，我县上报了 2018 年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需求 20.6 亿元，主要用于维护社会、发展教育、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等公益性建设资本性支出。

四、深化改革，奋力进取，全面完成 2018 年财政预算目标

1、坚持强基固本，壮大财源基础。全面落实一个月一次推进会，一个季度一次调度会，半年一次总结会制度，完善和深化财税库银协调联动机制，规范收入秩序。坚持“源头控收、以票管收、依法征收”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确保各项收入“颗粒归仓”。

2、坚持关注政策，争取资金支持。结合“十三五”规划，协调各预算单位建立和充实项目储备库，及时掌握上级政策动态，加大跑办力度，积极争取上级财税政策倾斜及专项资金支持力度，使更多的项目资金用于我县经济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

3、坚持挖潜增收，助推财政增长。充分发挥融资担保公司作用，切实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扶持中小企业发展壮大。每季度对各金融机构进行考核，将新增财政性资金调整到考核分值较高的金融机构，刺激金融机构加大

贷款投放力度。对结转两年以上的财政资金及项目结余资金，全部收回财政统筹使用。同时在确保财政资金安全、保障支出需求和加快执行进度的基础上，继续开展好保值增值业务，力争保值增值收益达到最大化。

4、坚持保障民生，优化支出结构。严格执行“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的原则，除政策性增支和县委、县政府确定必须增加的经费之外，一律不再追加部门经费，提高预算约束力。从严控制“三公经费”，落实公务卡消费、政府接待等节支措施，压缩运行成本，促进机关高效运转。继续加大对民生领域的财政投入，切实解决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促进城乡社会和谐。

5、坚持深化改革，提升管理水平。按照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目标要求，积极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坚持“积极稳妥、有序实施”的原则，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工作；强化投资评审、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等日常监管手段，重点加强涉农惠民及政府性专项资金的监管，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